客引号:	112200000135448753/2015- 05416	分类:	自然生态保护;函			
发文机关:	吉林省环境保护厅	成文日期:	2015年 09月 21日			
标题:	吉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方案》和 《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方案》的函					
发文字号:	吉环函(2015)410 号	发布日期:	2015年09月21日			

吉环函〔2015〕410号

吉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 《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方案》和 《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方案》的 函

<u>各市(州)</u>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各县(市)人民政府,省直各有关部门:

今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 (中发〔2015〕12号),明确提出"在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区域划定生态红线,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的工作要求。环境保护部印发了《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指南》,要求各省组织开展本地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我厅积极开展前期准备工作,并向省政 府上报了《关于全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有关情况的报告》,省政府高度重视此项工作,于8月26日召开会议专题进行研究,审议通过了《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方案》、《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方案》以及技术评估组和专家组名单,全面启动了我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根据省政府的要求,现将《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方案》和《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并就有关事项要求如下:

- 一、要高度重视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是推进生态 文明建设重要举措,关系到各地区生态安全和未来发展空间布局。各地要提高 认识,将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纳入本地区重要议事日程,从谋划未来发展战 略的高度,重视和开展好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
- 二、要认真组织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地方各级政府是生态保护红线 划定的责任主体和实施主体,全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的基本单元是县级行政区 域,各市(州)政府和长白山管委会分别负责本辖区的划定工作。各地要成立 工作领导组织机构,制定实施方案,落实职责分工,确保本地区生态保护红线 划定工作有序开展。
- 三、要科学合理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各地要因地制宜把生态保护需求和 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有机统一起来,把技术要求和实际情况紧密结合起来,把生 态保护红线划定和经济社会发展、产业发展等规划协调衔接起来,科学合理地 划定辖区内红线区域,确保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具有可行性。
- 四、要按期完成生态保护红线划定任务。全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分为7个阶段,时间安排到2016年7月份。各地要按照印发的《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方案》和《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方案》有关要求,上下同步,协调配合,确保全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顺利完成。

此函。

附件: 1. 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方案

2. 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方案

吉林省环境保

护厅

2015年9月

抄送:各市(州)环保局、长白山管委会环资局、各县(市)环保局

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方案

生态保护红线是指依法在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 区域划定的严格管控边界,是维系国家和区域生态安全的底线,是支撑经济社 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生态区域。为了维护吉林省生态安全格局,保障生态系统 功能,积极推进吉林省生态文明建设,省政府决定开展全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 工作。为确保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顺利开展,依据环保部《生态保护红线划 定技术指南》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组织领导

省政府统一领导全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省环保厅牵头,会同省发改委、工信厅、林业厅、水利厅、国土厅、农委、住建厅、文化厅、测绘局、畜牧局等部门共同推进全省生态保护红线工作。成立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技术评估组,由省环境科学研究院、东北师大草地科学研究所、省林业调查规划院、省水文水资源局、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等单位为技术评估组成员单位,负责全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提出、汇总、综合等工作。同时,成立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专家组,负责全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的指导、审核、论证等工作。

二、工作方式

全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的基本原则是"立足保护、兼顾利用、科学划定、统筹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的形成实行"上下结合、多方参与、反复论证、统筹审定"的方式。首先,省里根据国家技术要求从省级层面先提出《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初步方案》,提供给各市、州和长白山管委会作为基本依据。各地依据省里提供的初步方案,开展本地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形成本地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初步方案》。经省技术评估工作组和专家组审查论证后,汇总形成《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报告初稿》,在征求各地、各部门意见后,上报省政府审定。

三、任务分工

各级政府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实施主体,全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的基本单元是县级行政区域。9个市、州政府和长白山管委会负责本地行政区域生态保护红线的划定,统筹辖区红线划定工作,统一汇总本辖区红线划定方案,具体落实到每个县(市)。市辖区由市里统一划定。

在省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省环保厅负责组织、指导、协调、综合等工作。省发改委、林业厅、水利厅、国土厅、住建厅、农委、工信厅、文化厅、畜牧局、测绘局等部门,按照各自业务职责分别做好基础数据资料提供、对下业务指导、划定方案审核等工作。

四、进度安排

(一) 准备阶段(2015年7月1日——7月31日)

- 1. 研究制定《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方案》、《吉林省生态保护 红线划定工作方案》等文件。
- 2. 向省政府请示报告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组织领导机构、时间安排等相关工作事宜。
 - 3. 参加环保部组织的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培训。

(二) 启动阶段(2015年8月1日——8月31日)

- 1. 省政府召开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专题会议,对红线划定工作进行研究部署。
 - 2. 研究制定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方案和工作方案等文件。

(三) 省级层面编制阶段(2015年9月1日——2015年11月30日)

- 1. 下发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方案和工作方案。
- 2. 省技术评估组汇总各厅局及地方提供基础数据和资料,组织编制完成《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初步方案》。
 - 3. 省专家组论证《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初步方案》。
- 4. 向各地下发《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初步方案》,作为地方划定工作的参考依据。
- (四) 市 (州) 级层面编制阶段 (2015年12月1日——2016年1月31日)

各地方结合本地区实际,依据《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初步方案》, 编制完成本地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初步方案》,并上报省技术评估组和专家 组审核。

(五) 论证阶段(2016年2月1日——2016年4月30日)

- 1. 省技术评估组和专家组论证、审核各地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初步方案》。
- 2. 各地方根据论证审核意见,修改完成本地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初步方案》,并报送省环保厅。
- 3. 省环保厅根据各地报送的《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初步方案》,汇总完成《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报告(讨论稿)》。
- 4. 省技术评估组、专家组及省直有关部门,与各地方对接讨论稿,论证确认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 5. 根据论证意见修改形成《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报告(征求意见稿)》。

(六) 征求意见阶段(2016年5月1日---5月31日)

- 1. 印发《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报告(征求意见稿)》, 征求各地方 政府及省直各有关部门意见。
 - 2. 修订完成《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报告(送审稿)》。

(七) 审定阶段(2016年6月1日——7月30日)

- 1. 印制《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报告(送审稿)》,上报省政府审定。
 - 2. 完成《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报告》,发布实施。

附件: 1. 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评估组名单

2. 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专家组名单

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评估组名单

- 1. 吉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 2. 东北师范大学草地科学研究所
- 3. 吉林省水文水资源局
- 4. 吉林省林业调查规划院
- 5. 吉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 6. 吉林省工程咨询中心
- 7. 吉林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 8. 吉林省农业环保与能源管理总站
- 9. 吉林省水土保持局
- 10. 吉林省草原管理总站
- 11. 吉林省气象科学研究所
- 12. 吉林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地信处

附件 2 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专家组名单

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组长	梁冬梅	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院长	研究员		
副组长 (首席专家)	盛连喜	东北师范大学	教授		
	白效明	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研究员		
	汤洁	吉林大学 环境与资源学院	教授		
	王德利	东北师范大学草地科学研究所 所长	教授		
	田卫	中科院东北地理所	研究员		
	陈明辉	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副院长	高工		
	孔繁力	吉林省水文水资源局	研究员		
	陈国林	吉林省林业调查规划院	研究员		
成	艾永兴	吉林省国土厅环境处	高工		
—————————————————————————————————————	李越	吉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院长	高工		
— 以 ———————————————————————————————————	丛艳辉	吉林省工程咨询中心 副主任	高工		
	韩守新	吉林省农业环保与能源管理总站	研究员		
	李卫	吉林省草原管理总站	研究员		
	金城	吉林省水土保持局	高工		
	高枞亭	吉林省气象科学研究所	研究员		
	谭川	吉林省测绘地理信息局	高工		

专家组设秘书处,秘书处设在吉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联系人: 王媛 联系电话: 0431-85939364

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方案

月 录

- 1 前言
- 2 总论
- <u>2.1</u> 指导思想
- <u>2.2</u> <u>基本原则</u>
- 2.3 总体目标
- <u>2.4</u> <u>划定范围</u>
- 2.5 技术路线
- 3 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范围识别
- 3.1 重点生态功能区
- <u>3.1.1</u> <u>全国主体功能区划</u>
- <u>3.1.2</u> <u>全国生态功能区划</u>
- 3.1.3 吉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
- 3.2 生态敏感区/脆弱区

- <u>3.2.1</u> <u>全国生态功能区划</u>
- 3.2.2 全国生态脆弱区保护规划纲要
- 3.3 禁止开发区
- 3.4 其他保护区域
- 4 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法
- 4.1 重点生态功能区保护红线
- 4.1.1 水源涵养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法
- 4.1.2 水土保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法
- 4.1.3 防风固沙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法
- 4.1.4 生物多样性维护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法
- 4.2 生态敏感区/脆弱区保护红线
- 4.2.1 水土流失敏感区生态保护红线
- 4.2.2 土地沙化敏感区生态保护红线
- 4.3 禁止开发区生态保护红线
- 4.4 其他须保护区域生态保护红线
- 5 生态保护红线叠加分析和划定方案

- 5.1 叠加分析
- 5.2 综合制图
- 5.3 红线命名
- 6 生态保护红线边界确定
- 6.1 边界核定原则
- 6.2 现场须收集的资料
- 7 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
- 7.1 生态保护红线图件
- 7.2 生态保护红线数据库
- 7.3 生态保护红线文本报告
- 7.4 生态保护红线登记表

<u>1</u> 前言

党的十八大强调,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用制度保护生态环境,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坚持科学发展观,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以维护并改善区域重要生态功能为重点,协调人与自然、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的关系,按照优化全省国土空间布局、推动经济绿色转型、改善人居环境的基本要求,划出对保障全省生态安全有重要意义的生态红线区域,切实加强保护与监管,为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实现区域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生态基础。

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是以生态系统完整性和连通性的保护需求 进行划定的。其内涵在于它是国家和区域生态安全的底线、人居环 境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生态保障线以及关键物种与生态系统生存 与发展的最小面积,是实现吉林省生态功能的保持、提升及环境质 量的改善,以维护并改善区域重要生态功能为重点,协调人与自 然、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关系,所划出的对保障吉林省生态安全具 有重要意义的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其意义在于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 平,为实现区域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生态基础。

为保障吉林省生态红线划定的科学性、实用性,依据《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指南》和国家红线划定建议方案,结合吉林省实际情况,特制定了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方案。

2 总论

2.1 指导思想

坚持科学发展观,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以维护并改善区域重要生态功能为重点,协调人与自然、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的关系,按照优化全省国土空间布局、推动经济绿色转型、改善人居环境的基本要求,划出对保障全省生态安全有重要意义的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切实加强保护与监管,为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实现区域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生态基础。

2.2 基本原则

(1) 强制性原则

根据国家规定和生态保护需要划定的区域,就必须划入。

(2) 分区分类原则

根据我省东中西部生态服务功能类型和生态类型特点,对不同类型的生态保护区域区别进行划定。

(3) 协调性原则

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应与主体功能区规划、生态功能区划、土地 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等区划、规划相协调,增强生态保护效 果。

(4) 可行性原则

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预留适当的发展空间和环境容量空间。

(5) 主体性原则

地方政府是本行政区域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的责任主体,强化省 直部门指导协调作用,顶层设计和地方自主紧密结合。

(6) 动态性原则

生态保护红线划定之后并非永久不变,红线面积可随生产力提高、生态保护能力增强和国土空间优化适当调整。

2.3 总体目标

科学地确定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路线,从技术层面上保障划定出符合实际的生态保护红线区域,确保全省受保护地区面积满足生产、生活和生态空间基本需求,确保具有重要生态功能的区域、重要生态系统以及主要物种得到有效保护,提高生态产品供给能力,为全省生态保护与建设、自然资源有序开发和产业合理布局提供重要支撑。

2.4 划定范围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指南》,结合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的保护目标,确定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主要包括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脆弱区、禁止开发区和其他保护区。

2.5 技术路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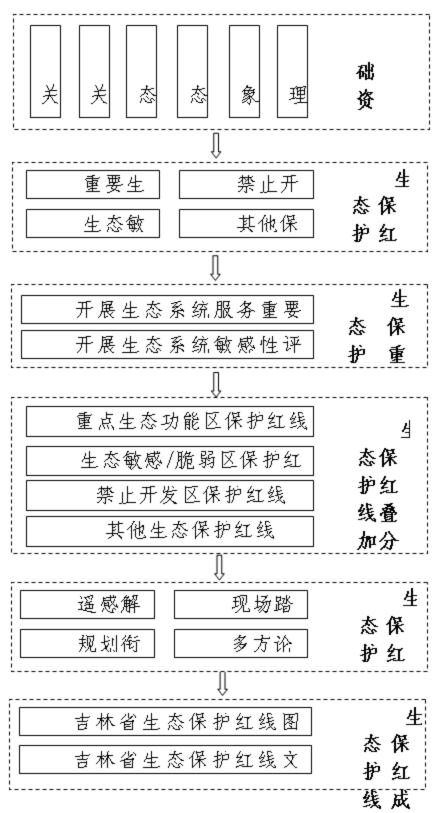


图 2-1 吉林省生态红线划定技术

3 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范围识 别

3.1 重点生态功能区

3.1.1 全国主体功能区划

吉林省境内在《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中确定的国家重要生态功能区有2个,即科尔沁草原重点生态功能区和长白山森林重点生态功能区。

科尔沁草原生态功能区: 地处温带半湿润与半干旱过渡带,气候干燥,多大风天气,土地沙漠化敏感程度极高。目前草场退化、盐渍化和土壤贫瘠化严重,为我国北方沙尘暴的主要沙源地,对东北和华北地区生态安全构成威胁; 其生态功能类型为防风固沙,发展方向为根据沙化程度采取针对性强的治理措施。吉林省境内主要为通榆县。

长白山森林生态功能区:拥有温带最完整的山地垂直生态系统,是大量珍稀物种资源的生物基因库。目前森林破坏导致环境改变,威胁多种动植物物种的生存;其生态功能类型为水源涵养,发展方向为禁止非保护性采伐,植树造林,涵养水源,防止水土流失,保护生物多样性。吉林省境内为:临江市、抚松县、长白朝鲜族自治县、浑江区、江源区、敦化市、和龙市、汪清县、安图县、靖宇县。

3.1.2 全国生态功能区划

吉林省境内在《全国生态功能区划》中确定的重要生态功能区有2个,即科尔沁沙地防风固沙重要区和长白山地生物多样保护重要区。

科尔沁沙地防风固沙重要区:该区处于温带半湿润与半干旱过渡带,气候干旱,多大风,属于沙漠化极敏感和防风固沙极重要区

域。主要生态问题:不合理的草地开发利用带来的草原生态系统退化问题突出,表现为土地沙漠化面积大、草场退化与盐渍化和土壤贫瘠化,为沙尘暴的发生提供沙源,对我国东北和华北地区生态安全构成严重威胁。生态保护主要措施:实行围封、禁牧和退耕还草;以草定畜,划区轮牧或季节性休牧;禁止滥挖滥采野生植物;禁止任何导致生态功能继续退化的人为破坏活动;改变耕种方式,提倡和推广免耕技术,发展高效农业。吉林省境内主要是白城地区。

长白山地生物多样保护重要区:该区地貌类型复杂,丘陵、山地、台地和谷地相间分布,主要植被类型有红松一落叶阔叶混交林、落叶阔叶林、针叶林和岳桦矮曲林等,属于"长白植物区系"的中心部分,野生动植物种类丰富,特有物种数量多,其中特有植物 100 多种,珍稀特有动物达 150 种,是生物多样性保护极重要区域。该区域还具有重要的水源涵养功能。主要生态问题:天然林采伐程度高,生态系统功能有所减弱;森林破坏导致生境改变,威胁多种动植物物种生存;局部地区存在低温冷害和崩塌等地质灾害。生态保护主要措施:加强天然林保护和自然保护区建设与监管力度;禁止森林砍伐,继续实施退耕还林工程;加强对已受到破坏的低效林和新迹地的森林生态系统恢复与重建;发展林果业、中草药、生态旅游及其相关产业。吉林省境内主要是临江市、抚松县等11 个具(市)。

3.1.3 吉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

《吉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中的重点生态功能区分国家和省两个层面,即国家层面的重点生态地区(同 3.1.1)和省级层面的重点生态功能区。其中,省级层面的重点生态功能区包括:通化市东昌区和集安市,功能上同属长白山森林生态功能区。

<u>3.2 生态敏感区/</u>脆弱区

3.2.1 全国生态功能区划

吉林省范围内的《全国生态功能区划》中的生态敏感区主要是科尔沁沙地,是沙漠化敏感区。

3.2.2 全国生态脆弱区保护规划纲要

吉林省范围内的《全国生态脆弱区保护规划纲要》中的生态脆弱区主要是北方农牧交错生态脆弱区,位于吉林省西部松嫩平原。

3.3 禁止开发区

禁止开发区域主要包括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自然遗产、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国家森林公园和国家地质公园等类型。

3.4 其他保护区域

其他未列入上述范围、但具有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环境敏感、 脆弱的区域,主要包括基本草原、重要鱼类保护区、重要湿地、国 家级湿地公园、饮用水源保护区、重要蓄滞洪区、生态公益林等确 须讲行保护的区域。

4 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法

4.1 重点生态功能区保护红线

4.1.1 水源涵养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法

(1) 划定对象

根据《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全国生态功能区划》和《吉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中确定的重点生态功能区,以及其它具有重要水源涵养功能的区域,主要包括以下2类:

① 长白山森林生态功能区

国家层面的区域为:临江市、抚松县、长白朝鲜族自治县、浑江区、江源区、敦化市、和龙市、汪清县、安图县、靖宇县;省级层面的区域为通化市东昌区和集安市。

② 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及其集水区

水利部《关于公布全国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名录的通知》(水资源函 [2011]109号)中的第一至第三批全国重点饮用水水源地,以及地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2) 开展水源涵养功能重要性评估

以水源涵养量作为生态系统水源涵养功能的评价指标,针对上述区域,采用定量指标法进行水源涵养功能重要性评估并进行分级。

(3) 确定水源涵养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

依据水源涵养功能评估与分级结果,将水源涵养极重要区划入 生态保护红线。重要饮用水水源地的一、二级保护区纳入生态保护 红线。

4.1.2 水土保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法

(1) 划定对象

根据《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全国生态功能区划》和《吉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中确定的重点生态功能区,吉林省重点水土

保持功能区主要是长白山森林生态功能区,即国家层面的区域为: 临江市、抚松县、长白朝鲜族自治县、浑江区、江源区、敦化市、 和龙市、汪清县、安图县、靖宇县;省级层面的区域为通化市东昌 区和集安市。

(2) 开展水土保持功能重要性评估

以土壤保持量作为生态系统水土保持功能的评价指标,针对上述区域,采用定量指标法进行水土保持功能重要性评估并进行分级。

(3) 确定水土保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

依据水土保持功能评估与分级结果,将土壤保持极重要区划入 生态保护红线。

4.1.3 防风固沙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法

(1) 划定对象

根据《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全国生态功能区划》和《吉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中确定的重点生态功能区,科尔沁沙地防风固沙重要区是吉林省重点防风固沙功能区,主要分布在白城地区。

(2) 开展防风固沙功能重要性评估

以固沙量和固沙率作为生态系统防风固沙功能的评价指标,针 对上述区域,采用定量指标法进行防风固沙功能重要性评估并进行 分级。

(3) 确定防风固沙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

依据防风固沙功能评估与分级结果,将防风固沙极重要区划入 生态保护红线。

4.1.4 生物多样性维护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法

(1) 划定对象

根据《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全国生态功能区划》和《吉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中确定的重点生态功能区,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确定的重点生物多样性维护功能区,以及其它具有重要生物多样性保护功能的区域,主要包括以下2类:

① 长白山森林生态功能区

国家层面的区域为:临江市、抚松县、长白朝鲜族自治县、浑江区、江源区、敦化市、和龙市、汪清县、安图县、靖宇县;省级层面的区域为通化市东昌区和集安市。

② 其它重要物种保护分布地

吉林省目前尚未纳入自然保护区的重要保护物种、极小种群及其生境。

(2) 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功能重要性评估

以生物多样性保护服务能力指数作为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维护 功能的评价指标,针对上述区域,采用生境多样性法进行生物多样 性维护功能重要性评估并进行分级。

(3) 确定生物多样性维护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

依据生物多样性维护功能评估与分级结果,将生物多样性维护 极重要区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4.2 生态敏感区/脆弱区保护红线

4.2.1 水土流失敏感区生态保护红线

(1) 划定对象

根据《全国生态功能区划》和《全国生态脆弱区保护规划纲要》,吉林省范围内水土流失敏感区主要分布在西部松嫩平原,即白城地区和松原地区,同时考虑其它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2) 开展水土流失敏感性评估

以土壤侵蚀量作为区域水土流失敏感性的评价指标,针对上述 区域,采用定量指标法进行水土流失敏感性评估并进行分级。

(3) 确定水土流失敏感区生态保护红线

依据水土流失敏感性评估与分级结果,将极敏感区划入生态保护红线。同时,水土流失重点预防保护区中水土流失潜在危险较大的区域也应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4.2.2 土地沙化敏感区生态保护红线

(1) 划定对象

根据《全国生态功能区划》和《全国生态脆弱区保护规划纲要》,吉林省范围内土地沙化敏感区主要是科尔沁沙地,分布在西部松嫩平原,即白城地区和松原地区。

(2) 开展土地沙化敏感性评估

针对上述区域,采用定量指标法进行土地沙化敏感性评估并进行分级。

(3) 确定土地沙化敏感区生态保护红线

依据土地沙化敏感性评估与分级结果,将极敏感区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4.3 禁止开发区生态保护红线

自然保护区原则上全部纳入生态保护红线,对面积较大的自然保护区,其实验区根据生态保护重要性评估结果确定纳入生态保护红线的具体区域范围。

其它类型的禁止开发区,根据生态保护重要性评估结果并结合内部管理分区,综合确定纳入生态保护红线的具体区域范围。

4.4 其他须保护区域生态保护红线

其他须保护区域,根据生态保护重要性评估结果并结合内部管理分区,综合确定纳入生态保护红线的具体区域范围。

<u>5 生态保护红线叠加分析和</u>划定方 案

在生态保护重要性评估的基础上,通过叠加分析和综合制图, 形成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建议方案,并充分与主体功能区规划、生态 功能区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等区划、规划相衔接,最 终确定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

5.1 叠加分析

采用地理信息系统空间分析技术,在统一空间参考系统下,对 划定的重点生态功能区保护红线、生态敏感区/脆弱区保护红线、禁 止开发区保护红线进行空间叠加与综合分析,形成包含各类红线的 空间分布图。当两种以上生态保护红线类型重叠时,须进一步明确 主导生态功能和辅助生态功能。

5.2 综合制图

生态保护红线制图是开展边界核定的基本前提和依据。以基础年的高精度遥感影像和土地利用数据为底图,将评估结果图与底图进行叠合,采用地理信息系统软件进行图斑聚合处理,扣除独立细小图斑和人工用地。为保证生态保护红线区生态完整性和连续性,红线斑块最小图上面积原则为1 km²。 根据实际土地利用类型和影像地物分布进行遥感判读与补充勾绘,调整生态保护红线界线,形成边界清晰、切合实际、生态完整性好的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一般将评估所得的面积在 1km²以下的独立图斑删除 (若细小斑块为重要物种栖息地或其他具有重要生态保护价值的区域须予以保留),减少红线区的破碎化程度。独立图斑删除的面积阈值可根据评估结果和行政区面积大小进行适当调整。

根据土地利用现状图和规划图等资料,扣除聚合后图斑内的大型建设用地和集中连片农田。其中,建设用地重点考虑城镇、工业开发、矿产开发等类型(扣除在产大规模采矿用地,对于废弃的采矿用地根据保持生态完整性需要,可予以保留并进行生态修复)。 为了保持生态保护红线区完整性,面积较小的村庄、农田、采矿废 弃地等地块可予以保留,单个生态保护红线区块内可保留人工用地面积比例原则上不超过5%。

生态保护红线图件制作要求在地理信息系统软件下数字化成图,采用地图学规范方法表示,层次清晰,图式、图例、注记齐全。底图应包括行政区域界线、地表主要水系、水库、湖泊、交通线路、重要城镇等要素。

5.3 红线命名

生态保护红线可采取分层次命名的方法。

对于区域性生态保护红线, 采取"自然地理单元+生态保护红线区"的命名方式, 如"长白山生态保护红线区"。对于具体生态保护红线地块, 采取"自然地理单元+主导生态功能+红线区"的命名方式, 如,"科尔沁沙地防风固沙红线区"。当生态保护红线区兼具两种以上重要生态功能时, 命名中采取"主导生态功能+辅助生态功能"的命名方式, 如"长白山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功能保护红线区"。

6 生态保护红线边界确定

根据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开展实地勘查,调查生态保护红线区各类基础信息,进一步查明图上难以明确界定或具有争议的生态保护红线区块边界走向,确定红线边界拐点地理坐标。并根据生态保护红线地面勘查结果,在图上修正生态保护红线区块边界,形成生态保护红线勘测定界图。

6.1 边界核定原则

(1) 生态系统完整性原则

生态保护红线区边界确定过程中,结合山脉、河流、地貌单元、植被等要素保留自然地理边界,保持森林、草地、湿地、荒漠等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同时,尽量使红线斑块连续成片,尽可能避免斑块破碎、凌乱,以确保生态效益最大化,且便于实际管理。

(2) 规划协调性原则

生态保护红线区边界确定一定要与当地土地利用、 城乡建设现 状及规划、旅游发展、区域生态保护等相关规划相协调一致。

(3) 依托现有管理体系原则

依据生态保护红线区管理职责不变,其边界的确定应尽可能保 持己建各类保护区边界,与各部门管理边界相衔接。

6.2 现场须收集的资料

生态保护红线区须调查与收集以下特征信息:

- (1) 分布、 面积与范围: 包括所处行政区域和地理位置。
- (2) 自然环境状况:包括自然地理特征和自然资源状况、生态系统类型等。
- (3)经济社会状况:包括区内人口、社区数量与分布、土地利用状况与权属、所在区域经济发展水平、产业类型、产业结构与布局,以及其他人类活动特征等。

- (4) 主要生态问题:包括现存的主要生态问题、潜在的生态风险、社会经济问题及其成因。
- (5) 管控措施:包括生态保护红线区内的禁止和限制行为,为保护和改善生态系统服务功能需开展的恢复治理措施等。

7 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

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包括图件、 数据库、文本报告与登记表。

7.1 生态保护红线图件

生态保护红线图件数据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统,1985 国家高程基准;基本比例尺不小于 1:5 万,勘测定界图基本比例尺与当地土地利用图件保持一致。

生态保护红线图件至少包括以下5部分:

- (1) 生态系统服务重要性评估系列图
- (2) 生态敏感性/脆弱性评估系列图
- (3) 不同类型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矢量图,属性信息中包含登记表中相应内容

(4) 生态保护红线分布总图

矢量图,属性信息中包含登记表中相应内容

(5) 生态保护红线区土地利用现状图。

7.2 生态保护红线数据库

生态保护红线数据库主要是其在划定和边界确定过程中所需的基础资料、分析评价结果、成图文件等。

(1) 基础资料

专题图件: 1:1 万(或 1:5 万、1:10 万)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形图、土地调查及变更数据、基本农田界线图、国家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库;有明确边界的保护地分布矢量图(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生态公益林、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

遥感影像:指数字正射影像图(简称 DOM),包括高分辨率卫星遥感 DOM 或航空 DOM,影像空间分辨率在 5m 以内。

相关规划和区划: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生态功能区划、环境功能区划、环境保护专项规划、自然保护区发展规划、资源开发规划、旅游发展规划等。

(2) 分析评估结果

各地区各类重点生态功能区保护红线和生态敏感/脆弱区红线确定过程中的,生态重要性和生态敏感/脆弱性评估过程说明、主要参数选取、评估及分级结果文件等。

(3) 成图文件

成果图件对应的矢量数据、栅格图像数据或表格类数据,如统计数据、监测数据、野外实测数据等。成果图对应的原始数据集和中间结果数据集。

7.3 生态保护红线文本报告

以文字报告形式表述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的主要内容,具体包括以下 9 部分:

××××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报告

1、前言

介绍工作背景、目的意义、工作原则等。

2、区域概况

包括区域自然环境概况、经济社会概况、生态环境保护状况。

3、主要生态问题

明确本行政区域主要生态环境问题,识别潜在的主要生态风险。

4、总则

表明工作的指导思想、目标、原则、依据及技术路线。

5、生态保护红线划定范围识别

分别说明本行政区域内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脆弱区、禁止开发区及其他须保护区域分布情况。

6、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法

阐述本行政区域内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的具体方法、步骤及数据源。

- 7、生态保护红线方案确定
- (1)生态保护红线区识别

依据技术指南,结合本行政区已有各类生态保护区域分布情况 与管理实际,识别最为重要的生态保护地区,并阐明依据。综合叠 加不同类型生态保护红线,初步形成本行政区生态保护红线方案。

(2)生态保护红线协调性分析

分析初步方案与主体功能区规划、生态功能区划、土地利用规划、城市总体规划、环境保护规划以及相关规划的协调性,提出初步方案的优化调整建议。

(3)生态保护红线方案确定

根据协调分析结果,开展生态保护红线边界和丁,结合管理实际最终确定本行政区生态保护红线方案。

(4)生态保护红线成效分析

分析生态保护红线方案在保护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保障人居环境安全、保护生态多样性、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所产生的保护成效。

8、生态保护红线管控措施

依据生态保护红线类型与特征,结合本地区管理要求,制定本 行政区生态保护红线管控措施。

9、附件

包括与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相关的技术资料、管理文件、区块登记表等。

7.4 生态保护红线登记表

生态保护红线区块登记表内容应涵盖地面勘测所得的生态保护 红线区各类基础信息与专题信息,满足管理需求。登记表格式见表 1。

附件:

表 8

表 1	吉林省自然保护区名录
表 2	吉林省世界文化自然遗产名录
表 3	吉林省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名录
表 4	吉林省国家级森林公园名录
表 5	吉林省国家级地质公园名录
表 6	吉林省重要湿地名录
表 7	吉林省国家级湿地公园名录

吉林省饮用水源保护区名录

- 表 9 吉林省蓄滯洪区名录
- 表 10 吉林省生态公益林名录

吉林省自然保护区名录

序号	名称	位置	面积 (公顷)	主要保护对象	批准机关	建立时间	级别
1	长白山国家级自然 保护区	管委会	196465	森林生态系统	国务院	1960. 4. 18	国家级
2	天佛指山国家级自 然保护区	龙 井 市	77317	野生植 物类	国务院	1996. 3. 23	国家级
3	吉林珲春国家级自 然保护区	珲春市	108700	野生动 物类	国务院	2001. 10. 22	国家级
4	吉林雁鸣湖国家级 自然保护区	敦化市	53940	内陆湿 地与水 域生态 系统	国务院	2002. 12. 28	国家级
5	鸭绿江上游国家级 自然保护区	长白县	20306	水域生 态系统	国务院	1996. 10. 16	国家级
6	松花江"三湖"国 家级自然保护区	吉林市	115253. 2	森林、 水域生 态系统	国务院	1990. 2. 13	国家级
7	吉林龙湾国家级自 然保护区	辉南县	15061	森林、 水域及 地质遗 迹	国务院	1991. 8. 1	国家级
8	查干湖省级自然保 护区	前郭县	50684	湿地生态系统	国务院	1986. 8. 2	国家级
9	大布苏狼牙坝国家 级自然保护区	乾安县	11000	湿地生 态系统 与自然 遗迹	国务院	1993. 12	国家级
10	伊通火山群国家级 自然保护区	伊通县	764.8	地质遗迹类	国务院	1983. 10. 22	国家级
11	向海国家级自然保 护区	通榆县	105467	荒漠、 草原、 湿地生 态系统	国务院	1981. 3	国家级
12	莫莫格国家级自然 保护区	镇赉县	144000	内陆湿 地与水 域生态 系统	国务院	1981. 3	国家级

序号	名称	位置	面积(公顷)	主要保 护对象	批准机关	建立时间	级别
13	吉林哈泥国家级自 然保护区	通化市	22230	内陆湿 地与水 域生态 系统	国务院	2002. 12. 30	国家级
14	吉林波罗湖国家级 自然保护区	长春市	24915	淡水湖 泊湿地 生态系 统	国务院	2004. 10. 25	国家级
15	吉林黄泥河国家级 自然保护区	敦化市	41583	森林生 态系统	国务院	2000. 4. 11	国家 级
16	吉林靖宇国家级自 然保护区	靖宇县	15038	自然遗 迹类	国务院	2002. 11. 29	国家 级
17	吉林汪清国家级自 然保护区	汪清县	67434	森林生 态系统	国务院	2002. 12. 23	国家 级
18	四平山门中生代火 山国家级自然保护 区	四 平 市	1062	地质遗 迹类	国务院	2000. 9. 18	国家 级
19	吉林白山原麝国家 级自然保护区	临江市	21995	国家一 级珍稀 濒危保 护动物	国务院	2006. 12. 29	国家级
20	吉林集安国家级保 护区	集安市	13821.6	野生植 物及自 然遗迹 类	国务院	2014. 12. 5	国家 级
21	大阳岔寒武一奥陶 系界线地质遗迹省 级	江源县	150	地质遗迹寒风	省政府	1985. 9	省级
22	左家省级自然保护 区	吉林市	5544	野生动 物类	省政府	1982.5	省级
23	长白松省级自然保 护区	管委会	112	野生植 物类	省林业厅	1985.7	省级
24	通化石湖省级自然 保护区	通化县	15200	野生动 物类	省政府	1993. 12	省级
25	腰井子羊草草原省 级自然保护区	长岭县	23800	草原与 草甸生 态系统	省政府	1986. 11. 18	省级
26	吉林包拉温都省级	通	62190	内陆湿	省政府	2002. 12. 20	省级

序号	名称	位 置	面积(公顷)	主要保 护对象	批准机关	建立时间	级别
	自然保护区	榆县		地与水 域生态 系统			
27	松花江"三湖"省 级自然保护区	吉林市	1029457.8	森林、 水域生 态系统	省政府	1990. 2. 13	省级
28	扶余洪泛湿地省级 保护区	扶余县	61010	湿地生	省政府	2009. 7. 22	省级
29	吉林柳河罗通山珍 稀植物省级自然保 护区	柳河县	1033	野生生 物类别	省政府	2010. 5. 14	省级
30	吉林抚松野山参省 级自然保护区	抚松县	8315. 63	野生生 物类别	省政府	2010. 5. 14	省级
31	吉林伊通河源省级 自然保护区	伊通县	24257	森林生 态系统	省政府	2012. 12. 21	省级
32	吉林威虎岭省级自 然保护区	蛟河市	16660	森林生 态系统	省政府	2013. 10. 18	省级
33	吉林甑峰岭省级自 然保护区	和龙市	17386	野生生 物类 别、野 生植物 类型	省政府	2013. 11. 5	省级
34	吉林圆池湿地省级 保护区	安图县	17377	内陆湿 地与水 域生态 系统	省政府	2013.11.6	省级
35	吉林九台湿地省级 自然保护区	九台市	16224	内陆湿 地与水 域生态 系统	省政府	2013.11.6	省级
36	吉林长岭龙凤湖省 级自然保护区	长岭县	7166	内陆湿 地与水 域生态 系统	省政府	2013. 11. 19	省级
37	吉林双辽白鹤省级 自然保护区	双辽市	6603	内陆湿 地与水 域生态 系统	省政府	2014. 1. 24	省级

序号	名称	位置	面积(公顷)	主要保 护对象	批准机关	建立时间	级别
38	吉林辉南大椅山湿 地省级自然保护区	辉南县	4835	内陆湿 地与水 域生态 系统	省政府	2014. 8. 7	省级
39	吉林汪清上屯湿地 省级自然保护区	汪清县	6594	内陆湿 地与水 域生态 系统	省政府	2014. 8. 7	省级
40	吉林海兰江源省级 自然保护区	和龙市	13550	森林生 态系统	省政府	2014. 8. 7	省级
41	吉林头道松花江上 游省级自然保护区	抚 松 县	13350	森林生 态系统	省政府	2015. 1. 5	省级
42	三道沟刺楸市级自 然保护区	白山市	1220	野生植 物类	白山市政 府	1992. 1. 13	市级
43	湾湾川市级自然保 护区	通化市	19200	水域生 态系统	通化市政 府	1991. 12. 6	市级
44	北大顶子市级自然 保护区	通化市	143.5	野生植 物类	通化市政 府	1993. 3. 1	市级
45	图们风梧县级自然 保护区	图 们 市	4150	水域生 态系统	图们市政 府	1991.11.1	县级
46	六顶山县级自然保 护区	敦化市	300	野生植 物类	敦化市政府	1991. 11. 20	县级
47	关门砬子水源县级 自然保护区	桦甸市	10800	水域生 态系统	桦甸市政 府	1993	县级
48	柳河鹿场县级自然 保护区	柳河县	394	野生动 物类	柳河县政府	1984. 9. 10	县级
49	大西岔参场县级自 然保护区	柳河县	470	野生植 物类	柳河县政	1984. 9. 10	县级
	保护区总面积	,	2494528.53				

表 2

吉林省世界文化自然遗产名录

序号	名 称	地点	批准时间
1	高句丽王城、王陵及贵族墓葬	集安市	2004.7

表 3

吉林省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名录

序号	名 称	级别	面积(km²)
1	松花湖国家级风景名胜区	国家级	569.09
2	八大部-净月潭国家级风景名胜区	国家级	103.38
3	仙景台国家级风景名胜区	国家级	32
4	防川国家级风景名胜区	国家级	139

表 4

吉林省国家级森林公园名录

序号	名称	面积(公顷)	级别
1	吉林净月潭国家森林公园	8323	国家级
2	吉林五女峰国家森林公园	6866.67	国家级
3	吉林龙湾群国家森林公园	8102	国家级
4	吉林白鸡峰国家森林公园	1066	国家级
5	帽儿山国家森林公园	1100	国家级
6	半拉山国家森林公园	9267	国家级
7	吉林三仙夹国家森林公园	7347	国家级
8	大安国家森林公园	666. 67	国家级
9	吉林红叶岭国家森林公园	6038.80	国家级
10	吉林临江国家森林公园(花山)	18000	国家级
11	吉林拉法山国家森林公园	34194	国家级
12	珲春图们江国家森林公园	32678	国家级
13	吉林朱雀山国家森林公园	5662	国家级
14	吉林图们江源国家森林公园	12737	国家级
15	吉林延边仙峰国家森林公园	19102. 23	国家级
16	吉林官马莲花山国家森林公园	5146	国家级
17	吉林肇大鸡山国家森林公园	14127.63	国家级
18	吉林寒葱顶国家森林公园	7480	国家级
19	吉林满天星国家森林公园	17057.3	国家级
20	吉林吊水壶国家森林公园	4785	国家级
21	吉林露水河国家森林公园	25786.94	国家级
22	吉林红石国家森林公园	28574.6	国家级
23	吉林石湖国家森林公园	2337	国家级

序号	名 称	面积(公顷)	级别
24	梅河口鸡冠山国家森林公园	2903.61	国家级
25	吉林长白国家森林公园	27000	国家级
26	吉林江源国家森林公园	14636	国家级
27	吉林松江河国家森林公园	6018	国家级
28	吉林泉阳泉国家森林公园	4977	国家级
29	吉林白石山国家森林公园	7473. 5	国家级
30	吉林湾沟国家森林公园	5732	国家级
31	吉林三岔子国家森林公园	4368	国家级
32	吉林临江瀑布群国家森林公园	4085	国家级
33	吉林兰家大峡谷国家森林公园	10972	国家级
34	吉林长白山北坡国家森林公园	11160	国家级

表 5

吉林省国家级地质公园名录

序号	名 称	级别	面积(公顷)
1	吉林靖宇火山矿泉群国家地质公园	国家级	38728
2	吉林乾安泥林国家地质公园	国家级	11000
3	吉林长白山火山国家地质公园	国家级	100800
4	长白十五道沟省级地质公园	国家级	7500
5	吉林抚松国家级地质公园	国家级	21735

表 6

吉林省重要湿地名录

序号	名 称	湿地面积(公顷)
1	向海湿地	28387. 2
2	莫莫格湿地	68006.7
3	三湖湿地	56521.8
4	查干湖湿地	59316.3
5	哈泥湿地	2048.6
6	龙湾湿地	510.5
7	雁鸣湖湿地	6797
8	包拉温都湿地	11821.1
9	扶余湿地	4767.2
10	波罗湖湿地	6805.6
11	月亮湖湿地	5110.9
12	黄泥河湿地	2406.8
13	大布苏湿地	5722. 2
14	沿江泡湿地	6985.8
15	双岗湿地	532

16	沙河庄湿地	16583.7
17	靖宇湿地	3287.4
18	敬信湿地	3744.1
19	磨盘湖湿地	1294.2
20	牛心套保湿地	3018.2
21	龙沼湿地	109850
22	园池湿地	1158.1
23	长白山湿地	4532.6
24	长白山熔岩台地沼泽区	4734.1

表 7

吉林省国家湿地公园名录

序号	名 称	区域面积(km²)
1	吉林大安嫩江湾国家湿地公园	4150
2	吉林大石头亚光湖国家湿地公园	2291
3	吉林梅河口磨盘湖国家湿地公园	3278
4	吉林扶余大金碑国家湿地公园	3068. 4
5	吉林大安牛心套保国家湿地公园	4200
6	吉林榆树老干江国家湿地公园	542
7	吉林镇赉环城国家湿地公园	1255
8	吉林长春北湖国家湿地公园	1182
9	吉林东辽鴜鹭湖国家湿地公园	642
10	吉林辽源凤鸣湖国家湿地公园	862
11	吉林长白泥粒河国家湿地公园	3070.5
12	吉林和龙泉水河国家湿地公园	4791.4
13	吉林通化蝲蛄河国家湿地公园	2055
14	吉林八家子古洞河国家湿地公园	944. 3
15	吉林长白山碱水河国家湿地公园	244. 43
16	吉林集安霸王潮国家湿地公园	866
17	吉林临江五道沟国家湿地公园	4153
18	吉林长春新立湖国家湿地公园	10997. 9
19	吉林农安太平池国家湿地公园	4275
20	吉林汪清嘎呀河国家湿地公园	1528. 4

		.i.aMrzek			 水水源(保护区划		
序	饮用水水源地名	水源 地建	保护区		饮用	保护	区面积(km²)
号	称	设时间	划定时间	批准 单位	水水 源地 类型	一级	二级	准保护
1	长春市石头口门 水库生活饮用水 水源保护区	1958	2006. 1	省政 府	湖库型	105	231	4608
2	长春市新立城水 库生活饮用水水 源保护区	1958	2002. 1	省政 府	湖库型	76	133. 4	1761
3	长春市双阳区地 下水生活饮用水	1984	2003. 12	区政 府	地下水	0.01	6. 7	20
J	水源保护区	1984	2003. 12	区政 府	地下水	0.01	7. 5	0
4	九台市地下水生 活饮用水水源保	1988	2003	市政 府	地下水	0.01	11.5	23
4	招 以 用 水 水 源 休 护 区	1988	2003	市政 府	地下水	0.017	5. 46	13. 3
5	榆树市地下水生 活饮用水水源保	1980	2003.11	市政 府	地下水	0.005	1.14	8. 23
J J	护区	1980	2003.11	市政 府	地下 水	0.017	4. 72	19. 19
6	德惠市三水源地 下水生活饮用水 水源保护区	1989	2003. 12	市政 府	地下水	0.085	3.8	18
7	农安县两家子水 库生活饮用水水 源保护区	1974	2003. 11	市政府	湖库型	13.86	136. 14	0
8	吉林市地下水生 活饮用水水源保 护区	1941	2005. 2	市政府	地下水	0.3	1.6	0
9	吉林市生活饮用 水水源保护区	1927	2004. 7	省政 府	河流 型	6. 27	25. 97	37. 62
10	蛟河市生活饮用	1984	2004. 1	省政 府	河流 型	0.03	340	600
10	水水源保护区	1999	2004. 1	省政 府	河流 型	0.05	320	500
11	桦甸市关门砬子 水库生活饮用水	1992	1993. 4	省政 府	湖库 型	1.47	4.7	101. 3

		.La Music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情况							
序	饮用水水源地名 饮用水水源地名	水源 地建	保护区		饮用	保护	区面积((km²)		
号	以用小小 <u>你</u> 地石 称	设时间	划定时间	批准 单位	水水 源地 类型	一级	二级	准保护 区		
	水源保护区									
12	舒兰沙河水库饮 用水水源保护区	1958	2004. 7	省政 府	湖库 型	5	27	77.4		
13	舒兰响水水库饮 用水水源保护区	1958	2004. 7	省政 府	湖库 型	3	10	63. 25		
14	磐石市地下水生 活饮用水水源保	1973	2005. 1	市政 府	地下 水	0.014	1.8	0		
	护区	1973	2005. 1	市政 府	地下 水	0.04	3.5	0		
15	四平市二龙山水 库生活饮用水水 源保护区	1986	2004	省政 府	湖库 型	137. 07	728	1672. 03		
16	四平市山门水库 生活饮用水水源 保护区	1958	2004. 7	省政 府	湖库 型	2. 51	17. 38	54. 11		
17	四平市下三台水 库生活饮用水水 源保护区	1975.5	2004. 7	省政 府	湖库 型	2. 93	18. 12	83. 65		
18	四平市河夹信子 杜大城地下水生	1930	2004. 7	市政 府	地下 水	0.035	0.3	2. 69		
10	活饮用水水源保 护区	1930	2007. 4	市政 府	地下 水	0.035	0.3	1.69		
19	公主岭市卡伦湖 生活饮用水水源 保护区	1958	2003. 1	省政 府	湖库 型	10. 5	15. 12	304. 78		
20	梨树县第二地下 水生活饮用水水 源保护区	1991	2003. 12	县政 府	地下水	0.018	7.85	70. 65		
21	伊通满族自治县 第二生活饮用水 水源保护区	2006	2003. 11	县政 府	地下水	0. 035	5. 06	75. 57		
22	双辽市第三水源 地下水生活饮用 水水源保护区	1982	2004. 3	市政府	地下水	0.034	4. 62	4. 62		
23	柳河县柳河水库 生活饮用水水源 保护区	1985	2005.6	省政 府	湖库型	4.3	43. 3	0		
24	集安市山城子水	2001	2003.4	省政	湖库	1.4	28. 2	319.4		

		.L. M od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情况							
序	饮用水水源地名 饮用水水源地名	水源 地建	保护区		饮用	保护	区面积((km²)		
号	称	设时间	划定时间	批准 单位	水水 源地 类型	一级	二级	准保护 区		
	库生活饮用水水 源保护区			府	型					
25	梅河口市海龙水 库生活饮用水水 源保护区	2006	2007. 4	省政 府	湖库 型	0.35	11.65	19. 32		
26	辉南县朝阳镇三 通河生活饮用水 水源保护区	1989	2004. 3	省政 府	河流 型	0.45	71. 73	705. 6		
27	通化市区生活饮	1972	2004. 7	省政 府	湖库 型	4	19.8	185		
21	用水水源保护区	1992	2004. 7	省政 府	湖库 型	15.8	91.7	856. 5		
28	辽源杨木水库生 活饮用水水源保 护区	1986	2003.7	省政 府	湖库型	8. 78	84	411		
29	辽源市拦河闸生 活饮用水水源保 护区	1970	2003.7	省政 府	河流 型	0. 56	41	660		
30	东丰县仁合水库 生活饮用水水源 保护区	1957	2003.7	省政 府	湖库 型	3. 4	31.3	0		
31	东丰县东丰镇地 下水生活饮用水 水源保护区		2003. 7	县政 府	地下水	0.05	1.2	1.1		
32	东辽县聚龙潭水 库生活饮用水水 源保护区	1999	2003.8	省政 府	湖库 型	2. 35	65. 55	0		
33	白山市曲家营水 库生活饮用水水 源保护区	1991	2003.8	省政 府	湖库型	17.6	176	71.4		
34	白山市江源区大 阳岔河生活饮用 水水源保护区	2003	2003	省政 府	河流 型	2.8	28. 7	155. 4		
35	长白县双山生活 饮用水水源保护 区	2003	2003	省政 府	河流 型	2. 3	21.4	328.3		
36	抚松县大蒲春河 生活饮用水水源	2006	2006	省政 府	河流 型	3. 95	30. 4	0		

		J. Mes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情况							
序	大大 饮用水水源地名	水源 地建	保护区		饮用	保护	区面积((km²)		
号	称		划定时间	批准单位	水水 源地 类型	一级	二级	准保护 区		
	保护区									
37	临江市青山水库 生活饮用水水源 保护区	1999	2003	省政 府	湖库型	4.5	27	0		
38	松原市生活饮用 水水源保护区	1981	2006. 2	省政 府	河流 型	6. 93	32.4	0		
39	新村、二龙山地 下水生活饮用水	1988	2003. 11	市政 府	地下 水	0.01	24. 3	176		
59	水源保护区	1989	2003. 11	市政 府	地下水	0.016	22. 4	63. 6		
40	松原市龙坑生活 饮用水水源保护 区		2000. 9	省政 府	湖库型	0.74	6. 13	94. 52		
41	扶余县地下水生 活饮用水水源保 护区	1970	2005. 4	县政 府	地下水	0.0088	1.95	19. 96		
42	乾安县地下水生 活饮用水水源保 护区	1981		县政 府	地下水	0.0063	13. 9	8. 3		
43	长岭县地下水生 活饮用水水源保 护区	2004	2004. 1	县政府	地下水	0.0075	17. 5	0		
44	延吉市五道水库 生活饮用水水源 保护区	1989	2003.8	省政 府	湖库 型	216. 7	380.3	0		
45	敦化市第一生活 饮用水水源保护 区	1938	2008. 3	省政 府	河流 型	0.17	9.3	1342.7		
46	敦化市小石河水 库生活饮用水水 源保护区	1958	2006. 6	省政 府	湖库 型	5. 92	14. 22	164. 85		
47	敦化市第三生活 饮用水水源保护 区	1979	2004. 3	市政府	地下水	0.01	1.5	4. 5		
48	珲春市城东地下 水生活饮用水水	1945	2003. 1	市政 府	地下水	0.02	1.13	5. 6		

		よりが成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情况							
序	饮用水水源地名	水源 地建	保护区		饮用	保护	区面积((km²)		
号	称	设时间	划定时 批准 単位		水水 源地 类型	一级	二级	准保护 区		
	源保护区									
49	龙井市大新水库 生活饮用水水源 保护区	1998	2003. 6	省政 府	湖库 型	1.1	2	144		
50	和龙市松月水库 生活饮用水水源 保护区	2000	2005.8	省政 府	湖库 型	1.63	71.37	116		
51	图们市枫梧水库 生活饮用水水源 保护区	1976	2003.9	省政 府	湖库 型	0.8	40.7	0		
52	汪清县生活饮用 水水源保护区	1990	2003. 1	省政 府	河流 型	1.7	2.4	432		
53	安图县安图水库 生活饮用水水源 保护区	1964	2004	省政 府	湖库 型	8	40	322		
54	白城市地下水生 活饮用水水源保	1998	2004. 2	市政 府	地下 水	0.064	3	60		
04	语以用小水源保 护区	1998	2004. 2	市政 府	地下 水	0.02	8	0		
55	洮南市地下水生 活饮用水水源保 护区	1987	2003. 11	市政 府	地下水	0.005	4.84	9		
56	通榆县地下水生 活饮用水水源保 护区	2004	2003. 9	县政 府	地下水	0.0075	2.7	7		
57	镇赉县地下水生 活饮用水水源保 护区	2000	2004. 12	县政 府	地下水	0.022	6.8	30		
58	大安市地下水生 活饮用水水源保 护区	1999	2003. 12	市政府	地下水	0.0078	3	7. 5		
59	长白山管委会二 道白河生活饮用 水水源保护区		2007.6	省政 府	河流 型	1.46	212. 9	0		

吉林省蓄滞洪区名录

序号	名称	面积(km²)	库容 (m³)
1	月亮泡蓄滞洪区	686. 01	21.86×10 ⁸

表 10

吉林省生态公益林名录

地区	国家级(万亩)	省级 (万亩)
白城市	326. 4555	51. 1136
松原市	132. 0622	26. 2965
四平市	159.0109	25. 762
长春市	130. 5992	19.6577
辽源市	57. 3668	1.1
吉林市	1005. 2008	114. 1854
通化市	469. 1037	115. 7464
白山市	450. 1464	4. 4901
延边州地方	889. 0099	50.0398
国有林业局	1785	
经营局	61. 2372	188. 5718

表 1 态保护红线区登记表

所在政	生行 区	代	名	保护	类	生态 功能	地理	区域	生态 系统	主要人 为活动	管 控	备
市级	县级	码	称	级别	型	与保 护目 标	位置	面积	类型 与特 征	和生态 环境问 题	措施	注

注:代码编号方式为:类型代码+阿拉伯数字,其中阿拉伯数字从001开始编号。类型红线代码如下:

I: 重要生态功能区;II: 生态敏感区/脆弱区;III: 禁止开发区;IV: 其它须保护区。

A: 水源涵养区; B: 水土保持区; C: 防风固沙区; D: 生物多样性维护区; E: 水土流失敏感区; F: 土地沙化敏感区。

如某县第2块水源涵养区,代表编号为IA002表示。

0

表 1 态保护红线区登记表

所在政	主行 区	代	名	保护	类	生态 功能	地理	区域	生态 系统	主要人 为活动	管 控	备
市级	县级	码	称	级别	型型	与保 护目 标	位置	面积	类型 与特 征	和生态 环境问 题	措施	注

注:代码编号方式为:类型代码+阿拉伯数字,其中阿拉伯数字从001开始编号。类型红线代码如下:

I: 重要生态功能区;II: 生态敏感区/脆弱区;III: 禁止开发区;IV: 其它须保护区。

A: 水源涵养区; B: 水土保持区; C: 防风固沙区; D: 生物多样性维护区; E: 水土流失敏感区; F: 土地沙化敏感区。

如某县第2块水源涵养区,代表编号为IA002表示。